

## 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会批准认购对象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要约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雅本化学”）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4月2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

根据本次发行方案，蔡彤拟参与本次发行认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份总数为963,309,471股，共同实际控制人蔡彤及汪新芽合计控制公司347,106,240股股份，约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6.03%（蔡彤于2025年12月3日签署《复旦创业人股票基金捐赠协议》，向上海复旦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无偿捐赠1,358,696股公司股份，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份尚未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过户登记手续完成后，共同实际控制人蔡彤及汪新芽合计控制公司35.89%的股份）。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蔡彤参与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涉及触发要约收购。

鉴于蔡彤已作出承诺，蔡彤所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蔡彤拟参与认购本次发行股票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关于免于发出要约的相关规定。

因此，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审议批准认购对象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要约。本次发行事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本次发行事项尚需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届时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上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日